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ngjiu Holdings Limited**

**长久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59)

**自願公告  
與高科數聚之戰略合作**

本公告乃由長久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以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本集團的最新業務發展情況。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北京高科數聚技術有限公司(「高科數聚」)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根據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本集團與高科數聚將開展以下合作(其中包括)：(i)智能營銷方面，本集團與高科數聚將共同研究、梳理新汽車和新能源市場的特點，制定與之相匹配的營銷策略和營銷鏈路，同時運用技術手段，全面提升營銷轉化率和效率；(ii)智能風險控制與智能網絡發展方面，本集團與高科數聚將智能風險控制和智能網絡發展作為聯合實驗室的主要創新場景，共同研發數據、算法和場景融合的創新解決方案；及(iii)數據產品打造方面，本集團與高科數聚將圍繞庫存、交易、政策、汽車消費者等數據，共同打造經銷商生態對標平台相關產品，為汽車製造商和經銷商集團的業務決策提供支持(「該等合作」)。

## 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有助於本集團推進數字化和智能化戰略。本集團與高科數聚可通過該等合作聯合打造汽車AI+、數據+的數智化產品，開拓全新的業務賽道。同時，本集團可以通過與高科數聚的合作，實現數據和智能技術在現有業務中的全面應用，有利於推動業務升級和戰略轉型。

董事會認為，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有助於本集團借助高科數聚的優勢、資源及經驗以擴大本集團的業務組合，在包括但並不限於汽車數字化、智能化等方面進行業務突破，從而擴大業務來源並加強業務增長的可持續性，及將本集團業務價值及本公司股東利益最大化。因此，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 有關高科數聚的資料

高科數聚是一家專注於汽車消費者數據，運用AI和大數據技術實現智能決策的平台和方案供應商，已經構建了覆蓋營銷、銷售、服務、研發等完整業務鏈條的近20種智能解決方案，服務對象包括國內主流主機廠和經銷商集團。截至本公告日期，高科數聚由神州數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0034))間接控制。

據董事會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高科數聚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 一般事項

董事會謹此強調，該等合作以及戰略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實施須待具體協議簽署後方告落實，且該等合作未必會進行。截至本公告發佈之日，概無根據戰略合作框架協議簽訂任何具體協議。倘簽署任何有關該等合作的具體協議，本公司將在必要時根據上市規則另行發佈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長久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桂屏女士

香港，2024年6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桂屏女士、薄世久先生及賈惠女士；非執行董事靳婷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沈進軍先生、董揚先生及王福寬先生。